# 个人出租合同(模板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个人出租合同篇一

北京外交人员房屋服务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自\_\_\_\_年\_月\_ 日起,将北京市\_\_\_\_(地点)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的房屋及其设备租给\_\_\_\_国驻华大使馆(以下简称乙方)作馆舍之用。如房屋结构、装置或设备有缺陷,由甲方负责修理,并承担费用。

双方兹订立租赁合同如下:

# 第一条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须按年度预付租金(外汇支票)\_\_\_ 美元(或其他外币,或外汇兑换券\_\_\_\_元)。乙方接到甲方的 收租通知单后,应在三十天内一次付清。逾期须按日支付千 分之二的滞纳金,以补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甲方根据北京地区物价和房屋修缮费用提高的幅度,可以对 乙方承租的房屋租金进行调整,但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

### 第二条

甲方负责向乙方承租的房屋提供水、电、煤气和热力。乙方 按有关部门的规定缴付费用。由于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设 备维修不及时,引起水、电和热力的供应中断,甲方将酌情 减收相应的费用。

### 第三条

甲方对出租的房屋进行定期检查,及时维修,保持房屋的结构牢固,设备和装置完好。甲方将负责下列自然损耗的免费维修:

- 1. 屋顶漏雨, 地板糟朽;
- 2. 门窗五金配件、门窗纱的修理和更新;
- 3. 管道堵塞,阀门、水咀和水箱零件失灵,热力系统和卫生设备的修理和更换;
- 4. 灯口、插座、电门和电线的修理和更换,配电室的维护和清扫;
- 5. 围墙、栅栏歪闪酥裂, 庭院道路破损;
- 6. 房屋外部的油漆粉刷每四年一次。

乙方应将房屋发生损坏或危险的情况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应尽快修理。甲方进行上述工程前,应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应给予必要的方便和协助。

# 第四条

由于甲方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造成房屋结构损坏,发生安全事故,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甲方应给 乙方提供另外的房屋,乙方应按期从承租的房屋中迁出。如 果乙方借故拖延不迁出,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房屋危及乙方的安全或者健康的,即使乙方订立合同时明知 该房屋质量不合格,乙方仍然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第五条

乙方对承租的房屋、设备及庭院内的附属建筑物、树木等有爱护保管的责任。对保管不善、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或损坏, 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乙方对房屋、设备、装置的自然损耗不负赔偿责任。

### 第六条

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以对承租的房屋进行下列各项自 费工程:

- 1. 在不损坏房屋结构的条件下,改变室内装修原样;
- 2. 增添固定装置和设备。

乙方在改变室内装修原样、拆除或更换原有的炉具、灯具、 卫生设备等时,应负担相应的损失费。在租赁关系结束时, 乙方增添或更换的设备可以拆除。乙方可以自费油漆粉刷房 屋。

# 第七条

乙方需要对承租房屋扩建、改建;或在庭院内新建房屋,须经甲方同意,并另订协议。

乙方对承租房屋、庭院进行乱拆、乱搭,造成房屋设备和庭院绿化树木的损坏时,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 第八条

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增加电容量,但施工费用由乙方 负担。乙方不得使用超负荷的电气设备和擅自改动供电设备。 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乙方应自行设置必要的消防器材。

# 第九条

遇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致使乙方承租的房屋遭到破坏, 甲方应视房屋破坏的程度,免收部分或全部租金,直至该房 屋修复时为止。

### 第十条

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市政建设需要,甲方收回房屋应提前三个 月通知乙方,并向乙方另外提供房屋。

### 第十一条

乙方承租的房屋不得私自转让或转租。退房时,应提前一个 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对房屋及其设备检验确认完好(除自然损 耗外)后,双方办理终止租赁手续。租金按终止日结算。

#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年_ 月日至年月日为止。期满前三十天,如任何一方 不提出异议,合同将自动延长一年。
本合同于年月日在北京签订,一式两份,每份都用中文和文写成,两种文本同等作准。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签订地点:签订地点:
年月日年月日

# 个人出租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 达成如下合同, 双方共同遵守。

- 1、出租车状况完好,无故障,无磕碰,无划痕。车牌号:
- 2、租赁时期段晚一点至早点
- 3、租金支付方式:租车风险抵押金。乙方向甲方每日交租金元。乙方向甲方交抵押金:元。大写:
- 4、甲方责任:甲方负责承租期内车辆的各种规费及车辆年审费用,负责正常的维护保养费用。
- (1) 乙方在车辆承租使用过程中须按章操作,如因违规造成的车辆损失,由乙方赔偿。
- (2) 乙方不得将车辆转租第三方使用,不得临时雇佣他人使用,不得从事非法活动,否则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收回使用车辆,中止可同。
- (3)由使用、保管及维修不当造成车辆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并承担维修费用,所占用甲方工作时间按200元支付误工费。
  - (4) 如出现故障应及时通知甲方。
  - (6) 租车期间内险情, 乙方应及时报警并通知甲方

(7) 租车期内如出现车辆被盗或丢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6、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壹份,此合同自双方签订之 日起生效。
7、乙方出现交通事故,保险以内由甲方负责,保险以外有乙方负责。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个人出租合同篇三
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地址:
二、租赁期限及约定
1、该房屋租赁期共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房屋租金:每月元,按季度付款,每季度日前付款。房租押金元(大写:人民币万仟 佰拾元整),房屋合同终止时,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3 用方提供设施加下, 空调张 由初个 鞋柜初台 柜 张

#### 其它;

- 4、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普通住房使用。 乙方负责交纳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按实际发生数与下月租金同时缴纳,入住时的水电气数字:电\_\_\_,水\_\_\_\_,气)。
- 5、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 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 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6、如甲方房屋要出售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乙方。
- 三、房屋使用
- 1、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给予经济赔偿。
- 2、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合理使用家用电器,注意防火、防盗,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的财产损失一律由乙方负责。

### 四、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 承租房屋。

### 五、乙方违约的处理规定

在租赁期内,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收回该房屋,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的违约金, 若支付的 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

的;

- (3) 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4) 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月日年月日

# 个人出租合同篇四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将所属位于 一楼的两间门面房租赁给乙方使用。
- 二、租金及交付方式:每年租金为x万元整,乙方自协议生效起交付第一年全年房租费(每年的元月三十一日前)
- 三、租赁期限为叁年整,从\_\_年二月一日起至\_\_年元月三十一日止。

四、乙方租赁该门面房用于经营餐饮,经营其间,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主题结构,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转租给他方。

五、乙方在经营其间若经营不善, 经甲方许可后可将该店转

组他方,其中乙方的所有装璜可由乙方自行转让他方,转让时间不得超过本协议的协议期限,乙方若在三年经营期满后需继续经营,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若乙方停止续租或在协议期间提前终止本协议,则乙方的所有装璜无条件留给甲方,乙方在提前终止协议行为中乙方所预交给甲方的房屋租赁费不予返还。

六、本协议期间,甲方不得无故将该房屋收回,否则赔偿乙 方的合理损失。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地址,号码: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地址,号码:

- 甲, 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 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租赁地点及设施:
- 1. 租赁地址: 路弄号室; 房型规格; 居住面积平方米;
- 2. 室内附属设施:

a□电器:电话沐浴空调冰箱彩电洗衣机微波炉吊扇音响vcdb□家俱:

-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 1. 租用期限: 甲方同意乙方租用年;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
- 2. 房屋租金: 每月元人民币;
- 3. 付款方式:按支付,另付押金元,租房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第一次付款计元人民币;

- 5. 租用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使用权,乙方需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 (1) 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 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 乙方无故拖欠房屋租金达天;
  - (4) 连续三个月不付所有费用的。
-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 2.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 乙方都不能将押金转换为房屋租金;
- 7.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室内结构,并爱惜使用室内设施,若人为损坏的将给予甲方相应赔偿;如发生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及时给予修复。
- 四,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有关现行法规办理或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 五,其它说明:

(如:入住时的水电煤字数。)

出租方: 承租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年月日

# 个人出租合同篇五

甲方: (出租人)

乙方: (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合同法》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 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如果房屋是共有, 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 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

-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身份证号码: ;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 ;

- 5、房屋的使用面积:
-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

第3条 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 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二部分 租赁期限

第4条 房屋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遇以下情况应顺延:

- 1) 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 2) 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 3) 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 4)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三部分 租金条款

第5条 租金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整)。

第6条 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乙方应 支付给甲方1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月 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 日期)

第7条 租金支付地点: ;

第8条 租金支付方式: (现金、支票、汇票、转帐等);

第10条 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 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或撤销,或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第11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 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 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 承担。

第12条 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五部分房屋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第13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 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 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 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7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

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 提前1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六部分 房屋修缮

第17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 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 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予以修缮,超过7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租或代甲方修缮。

第20条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七部分 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21条 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 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 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

第23条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

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 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八部分 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2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 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 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20%计算。

第28条 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 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7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7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 乙方应在

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1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30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 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 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 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自动延长一年,自30 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33条 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九部分 不可抗力和例外

第34条 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35条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36条 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2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37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

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38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 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天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 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 第十部分 通知

第39条 依照本协议要求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其它联系应以中文书写,通知可以专人递交,或以挂号信件、或以公认的快递服务或图文传真发送到另一方。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应按下述方法确定:

- (1)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 (2)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1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十一部分 争议解决

第40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二部分 合同生效

第41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42条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办理房屋租赁证、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治安许可证等国家规定应办理的各项手续。如果甲方在本协议双方签字之日起30天内,仍然没有办理上述手续,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部分 违约责任

第43条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 违约。

第44条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15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15日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十四部分 索赔

第45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返回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及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交付的中介费用、乙方的来回搬迁费用、乙方已经支付和虽未支付但将要产生的装修费用、乙方为正常居住生活需要而添加的固定设备安装费用(如:有线电视安装费、电话安装费、电器安装费用、电线电表安装费、中央空调通道安装费、煤气管道安装费、网络安装费、暖气安装费等)。

第46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在合同不能履行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 (大写: )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

第47条 如果因乙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7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补偿金人民币 元(大写:)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甲方有权暂时扣留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同第45条含义)甲方不予以补偿。

第49条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房屋给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租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超过60天,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

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第50条 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十五部分 附则

第51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存二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52条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53条 本协议中的"法律"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制订颁布的条文;"法规"是指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章"是指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订的规章。

甲方签字:(出租人)乙方签字:(承租人)

住址: 住址: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号码:

电话: 电话:

时间: 时间: